

##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相关文件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并于2023年9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78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7）。

鉴于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规定，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发行保荐书等相关文件进行了同步更新，形成了《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发行保荐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公司将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